防止返贫监测对象申报政策解读

**广大农民朋友：**

至2020年底，我国脱贫攻坚战取得全面胜利，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但一些农户发展基础还比较脆弱，一些农户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可能会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如果不能得到及时帮扶，容易返贫致贫。按照党中央要求，在过渡期，我们建立健全了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现将有关政策要点告知如下。

一、申请条件

防止返贫监测收入基准线(2023年我省防止返贫监测收入 基准线为家庭年人均纯收入7500元)是判断能否成为防止返贫 监测对象的收入参考。原则上，申请监测对象应具有农村户籍，且至少存在以下返贫致贫风险之一。

1.家庭唯一住房出现安全问题，家庭无力解决；

2.家里吃水遇到困难，家庭无力解决，包括断水超过1个月、水质有问题、取水距离较远(时间较长)等；

3.家庭成员患大病、重病、长期慢性病等，医药费较高家庭无力负担；

4.家里学生上学开支较大，家庭无力负担；

5.家里因灾、因意外事故等造成收入大幅减少或支出大幅增加，影响了基本生活。

二、申请方法

可以本人或委托他人通过以下方式申请。

1.找干部。向所在村(社区)申请；

2.打电话。拨打12317

区乡村振兴局：0730-5711962

营田镇： 0730-5720454

河市镇： 0730-5570536

凤凰乡： 0730-5530919

3.一码通。手机扫描省防返贫监测与帮扶管理平台监测对象申请二维码(二维码附后)。

三、申请须知

1.如申请监测对象，需要配合我们开展入户核实，需要如实准确提供家庭和成员有关情况信息，并授权我们依法依规核查核实家庭成员的收入、财产等相关信息，经村内评议公示，由区乡逐级审核批准。

2.如已成为监测对象，我们将根据存在的实际困难和突出问题，从住房安全保障、饮水安全保障、健康帮扶、教育帮扶、产业帮扶、就业帮扶、金融帮扶、综合保障、社会帮扶等方面选择对应措施进行帮扶。

3.如家庭困难问题已经解决、年人均纯收入稳定超过当年防止返贫监测范围今年监测线为7500元，经过入户核实、评议公示和审核批准后，将认定返贫致贫风险已经消除，此后不再进行针对性帮扶。

4.风险消除后，如家庭出现了新的困难问题，可再次提出申请。

我们相信，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通过落实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政策，监测对象遇到的困难问题一定能够得到及时有效解决。希望广大农民朋友们能够自力更生，感恩奋进，通过自己的努力不断改善生活状况，用自己的双手勤劳致富，让生活更上一层楼!